

<新增>

外國債券結構型債券餘額申報媒體資料格式 Tran10M

109.11 實施

一、欄位彙總說明：請申報證券商銷售予客戶之結構型債券餘額(面額)

欄位	格式	型態	位置	附註
資料月份	9(5)	數字	1-5	[必填]民國年月(YYMM)
申報月份	9(5)	數字	6-10	[必填]民國年月(YYMM)
證券商代號	X(4)	文字	11-14	[必填]請依據證券商代號填報。
債券類型	X(1)	數字	15	[必填] 1=結構型債券
序號	X(5)	文數字	16-20	[必填] 範圍從 00001~99999。 (流水號，不得重覆)
客戶身分別	X(1)	文數字	21	[必填] 1=外國法人(非經當地主管機關核准經營業務之金融機構，非海外關係企業) 2=外國自然人 3=國內法人(專業機構投資人) 4=國內自然人(專業投資人) 5=其他 6=國內法人(高淨值投資法人) 7=國內法人(其他專業投資人) 8=國內法人(非專業投資人) 9=國內自然人(非專業投資人) A=外國法人(經當地主管機關核准經營業務之金融機構，非海外關係企業) B=外國法人(經當地主管機關核准經營業務之金融機構，且為海外關係企業) C=外國法人(非經當地主管機關核准經營業務之金融機構，且為海外關係企業) D=國內法人(高資產客戶) E=國內自然人(高資產客戶) F=外國法人(高資產客戶) G=外國自然人(高資產客戶)
債券代號	X(12)	文數字	22-33	[必填] ISIN Code。
債券計價幣別	X(3)	文字	34-36	[必填] 請依照「表A國際貨幣代碼一覽表」填報，詳如本中心網站>櫃買市場業務宣導網站>證券商/金融機構/投信專區>債券業務>各類債券>申報債券營業處所成交資料媒體格式▶附件表A-國際貨幣代碼一覽表
月底原幣別餘額	9(12)V9(2)	數字	37-50	[必填] > 0，不含小數點，右靠左補 0。

業務單位別	X(1)	文數字	51	[必填] 1=總行(DBU或中華郵政)、總公司(DSU、期貨商或票券商)。 2=OBU 3=OSU Z=其他
結構型債券發行機構代號	X(7)	文數字	52-58	[必填] 請依照「(表C)結構型商品發行及保證機構代號一覽表」填報，詳如本中心網站>櫃買市場業務宣導網站>證券商/金融機構/投信專區>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儲存庫專區>文件下載>【表C】結構型商品發行及保證機構代號一覽表
結構型債券保證人代號	X(7)	文數字	59-65	請依照「(表C)結構型商品發行及保證機構代號一覽表」填報，詳如本中心網站>櫃買市場業務宣導網站>證券商/金融機構/投信專區>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儲存庫專區>文件下載>【表C】結構型商品發行及保證機構代號一覽表。 無結構型債券保證人者本欄位空白。
結構型債券境內代理人代號	X(7)	文數字	66-72	請依照「(表A)金融機構代號一覽表」填報，詳如本中心網站>櫃買市場業務宣導網站>電腦資訊>衍生性商品交易資訊儲存庫>肆、媒體傳檔格式>附表>(表A)金融機構代號一覽表。 無結構型債券境內代理人者本欄位空白。 ※填報規則說明：「境內代理人」係指「銀行辦理高資產客戶適用之金融商品及服務管理辦法」第5條第1項第5款，或「證券商自行買賣外國債券交易辦法」第6條之1第1項第1款所稱之「境內代理人」。
結構型債券種類	X(1)	文數字	73	[必填] 1=保本型結構型債券(保本率100%以上) 2=非保本型結構型債券(保本率100%(不含)以下)

結構型債券標的風險類別	X(1)	文數字	74	<p>[必填]</p> <p>1=利率相關 2=匯率相關 3=權益證券相關(含股價及股價指數等) 4=商品相關 5=信用相關 6=其他類型</p> <p>※填報規則說明：</p> <p>①.本欄位以結構型債券隱含之主要風險為分類標準，分為利率、匯率、權益證券、商品及信用五類。</p> <p>②.ETF及REITs依該基金投資標的之風險類別填報。</p> <p>③.若屬複合型結構型債券，應填報所隱含主要風險類別，若對風險分類有疑義時，則適用下列順序填報於該類風險欄位中：(1) 信用、(2) 商品、(3) 權益證券、(4) 匯率、(5) 利率。若不屬於上述各類請填報「其他類型」。</p>
申報狀態	X(4)	文數字	75-78	填空白。
換行符號	X(2)	文字	79-80	Carriage Return + Line Feed(0x0D + 0x0A)

二、資料內容：固定長度，80 位元組。

三、檔案結構：傳輸必須為 LINE SEQUENTIAL FILE (必須含換行符號)。

檔案文字編碼須為 Big5。

四、傳輸時間：每月 10 日前申報時間之營業日 9:00 ~ 17:00。逾時不得更改已傳輸之資料。

五、傳輸方式

1. 總分公司交易由總公司辦理申報。
2. 月初進行檔案傳輸前，須將資料存入規定之檔案名稱內，一次傳送完畢，若發現傳輸內容錯誤或資料不完整時，得重新傳輸，惟本中心作業時，僅處理最後一版檔案（後檔案將覆蓋前傳檔案）。
3. 另為增加作業彈性，證券商若發生線路問題或其他不可抗力之原因，本中心提供替代申報方式，證券商可至本中心借用機器辦理申報。

六、檔案名稱：資料檔名為 Tran10M，即外國債券結構型債券餘額月申報。